

2021 年度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
展中心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全面抓好农业机械化发展各项工作。

（一）依法行使拖拉机注册登记、牌证发放、年检、拖拉机驾驶人员驾驶证核发、审验等的行政管理职能；

（二）依法行使对农业机械经营点、农业机械维修点及其从业人员进行考核、发放许可证等行政审批职能；

（三）依法行使农业机械执法监督、对农业机械进行安全检查、事故处理，对相关行业从业人员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处以相应处罚的行政执法职能；

（四）依法行使对农业机械行业的相应行政征收、行政确认、行政监督职能；

（五）依法行使对农业机械推广与培训、农机产品质量保障、农业机械安全使用及管理、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有关国家补贴资金使用等方面的公共事务管理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包括四个科室及一个下属参公事业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宁德市农机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15	13
宁德市农机监理所	财政核拨	5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的主要任务是：围绕乡村振兴，全面抓好农业机械化发展各项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持续推进农机化工作。继续抓好农机务农生产，认真组织抓好2021年主要粮食作物特别是水稻机械化生产工作，主动对接相关农业部门做好春季农机化作业的指导组织工作，适时组织较大规模的示范推广现场会和新机具展示工作。继续开展项目建设，积极发挥2020年及以前建成项目的示范推广作用，抓紧新一轮项目预研和储备，做好蕉城区、寿宁县、福鼎市的项目建设准备，待省厅项目方案确定后立即组织实施。继续抓好“五有”农机专业合作社建设工作，规范合作社专业化、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提高服务能力和效益水平，力争2021年农机专业合作社作业面积进一步提高。继续提升机械化水平，开展农机科技宣传培训，指导做好福安市创建省级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力争2021年全市主要农作物、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继续稳步提升，

确保省厅下达的计划任务和粮食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指标顺利完成。

二是抓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充分履行职能，继续拓展补贴空间，根据当地特色农业产业发展需求，科学制定农机购置补贴加快资金使用的具体落实措施，争取让更多适合我市农业生产的机具进入补贴范围。加强工作推进力度，强化资金使用进度监管，确保完成任务。适时建立进度报告制度，实行月报、季报、半年报，并通报全市，鼓励先进，鞭策落后。强化实地调查研究，加大进村入户工作力度，深入了解农民的需求、使用、补贴情况；与农机经销商建立科学健康的沟通机制，实时把握农机市场动态；及时为购机农户及农机产销企业排忧解难；加大手机 APP 推广力度，有效优化补贴程序。加大政策推广力度，适时举办机械化现场会，鼓励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在当地电视台、报纸等媒体宣传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在各经销点显眼位置粘贴农机购置补贴海报；鼓励开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宣传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加大信息公开，加大县（市、区）信息公开情况的督查力度，开展定期不定期抽查并通报，对公开的信息，要求全面、及时、准确。开展机具抽查核验，扩大抽查面，做细核验工作，及时总结汇报核验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法措施。开展廉政教育，组织召开廉政警示教育专题座谈会，印发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材料，教育干部保持廉洁，提高队伍战斗力。

三是推进农机培训社会化工作。加大宣传，强化农机培

训的重要性，拓宽拖拉机驾驶培训领域，灵活培训方式。深化改革，提高培训质量和效果。密切合作，依托相关部门资源优势，扩大培训渠道。力争扶持，争取得到上级部门的资金补助。加大基层农机技术人员素质培训，提高农机新技术推广水平。

四是持续保持农机安全生产态势平稳。广泛开展农机安全宣传教育，重点抓好农机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活动，落实好“谁执法 谁普法”责任制，开展好“交通安全月”和“法治进乡村”系列活动，继续开展农机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农机安全生产日常宣传，完善农机安全宣传教育台账，强化农机手的安全教育工作，提高安全生产意识，继续营造良好的农机安全生产的氛围。强化重点监管。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进一步强化农民机手安全意识和主体责任。开展拖拉机安全专项整治，继续依托道安平台，加强与公安等部门的联合执法，加大农机涉牌涉证打击力度。抓好重点农时及节假日期间农机安全监管，确保农机安全形势平稳。深入开展“平安农机”创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按照“十三五”期间农机安全生产规划要求，继续加强与应急等部门协作，将创建工作作为农机安全监管的重要抓手，继续争取当地政府重视和财政支持，加大创建活动投入，充分发挥县、乡两级政府在创建活动中的作用，推动整合公安、交通及村级组织等各方面管理资源，积极推进创建“平安农机”活动深入开展。巩固古田县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县创建成

果，争取再创建一个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

五是进一步加强机关作风和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改进工作作风；持续深化机关与基层党组织结对共建、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服务群众工作，与组织农机大户、农机专业合作社开展现场办公，工作座谈，为基层组织、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密切联系群众；深层次推进廉政教育全覆盖，经常性开展警示教育，强化岗位廉政教育，全面加强纪律建设。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 1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13	一、基本支出	223.3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74.95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47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29.88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支出	12.83
收入合计	236.13	支出合计	236.13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 2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236.13	236.13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本级	191.57	191.57				
501002002	宁德市农业机械监理所	44.56	44.56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 3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36.13	174.95	18.47	29.88	12.83	236.13	236.13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本级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5		15.77	0.38		16.15	16.15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本级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5.68	15.68				15.68	15.68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本级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	7.51				7.51	7.51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本级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8	1.88				1.88	1.88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本级	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	124.36	99.92	2.7	21.74		124.36	124.36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 本级	2130104	事业运行（农业）	1.89	1.89				1.89	1.89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	2310110	执法监管	12.83				12.83	12.83	12.83				

	发展中心 本级													
501002001	宁德市农业机械化 发展中心 本级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7	11.27				11.27	11.27				
501002002	宁德市农业机械监 理所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0.04	0.04				
501002002	宁德市农业机械监 理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4.31	4.31				4.31	4.31				
501002002	宁德市农业机械监 理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06	2.06				
501002002	宁德市农业机械监 理所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2	0.52				0.52	0.52				
501002002	宁德市农业机械监 理所	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	34.54	26.82		7.72		34.54	34.54				
501002002	宁德市农业机械监 理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	3.09				3.09	3.09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 4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13	一、基本支出	223.3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74.9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47
		公用支出	29.88
		二、项目支出	12.83
收入合计	236.13	支出合计	236.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 5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36.13	223.30	12.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9	16.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9	19.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	9.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0	2.40	
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	158.90	158.90	
2130104	事业运行（农业）	1.89	1.89	
2130110	执法监管	12.83		12.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6	14.36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 6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备注：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 7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36.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 8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23.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95
30101	基本工资	66.14
30102	津贴补贴	51.64
30103	奖金	5.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1.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6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8
30201	办公费	4.15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0.50
30206	电费	2.50
30207	邮电费	3.96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5.30
30229	福利费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7
30301	离休费	10.82
30302	退休费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4.82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906	大型修缮	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908	物资储备	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 9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3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3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附表 10

2021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无	无		0	0	0	本单位无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编报说明：

- 1.立项依据：指专项资金设立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政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标题》+（文号）：主要依据内容”的格式填报。有多个设立依据的，应按设立依据的级次，从高到低填列。
- 2.执行年限：专项资金未确定执行期限的，统一设定期限为 3 年。
- 3.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填报，其中：资金分配办法分为“因素法”、“项目法”、“因素法、项目法相结合”。实行因素法分配的专项资金要描述资金分配因素的量化指标、权重系数和分配公式；实行项目管理法的专项资金要描述具体申报条件、筛选原则和审批程序。
- 4.无数据单位，请在表格中备注“本单位无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为236.13万元，比上年增加12.26万元，主要原因工资基数调增。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6.13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36.13万元，比上年增加12.2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74.9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8.47万元，公用支出29.88万元，项目支出12.8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6.13万元，比上年增加12.26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增，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16.19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经费支出。

(二)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9.9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9.57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四)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2.4万元，主要用于医

疗保险支出。

（五）2130101 行政运行（农业）158.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六）2130104 事业运行（农业）1.89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七）2130110 执法监管 12.83 万元，主要用于对各类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管，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与培训支出。

（八）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上年度基金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3.3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3.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9.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

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1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0.3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领导及其工作人员、兄弟地（市）来宾、来我局联系工作的有关单位客人、基层农机部门人员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0%，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0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0%，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共设置绩效目标1个：农机监理及购机专项工作经费12.83万元，涉及财政拨款资

金 12.83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即专项工作经费，我单位开展的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2021 年财政支出项目基本信息表和绩效目标表。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我单位无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3. 有关情况说明：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83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宁德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

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

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